

寻找周口市“最美家庭”

67户家庭荣获“最美”称号

□晚报记者 张燕

本报讯 “最美家庭”评选结果揭晓了！5月27日，记者从市妇联获悉，按照“夫妻和睦、尊老爱幼、勤俭持家、邻里互助、科学教子、热心公益”等标准，经评选，张春艳等67户家庭荣获周口市“最美家庭”荣誉称号。

自今年3月全国妇联“最美家庭”电视电话会议召开以来，我市各级妇联组织上下联动，依托全市4000个社区（村）妇女之家，通过个人自荐、群众评选等形式，因

地制宜开展了“讲述家庭故事”等活动。同时，开通官方微博、微信等平台，组织公众围绕“最美家庭”话题进行讨论和投票。活动开展后，许多家庭积极参与，并“晒”出自己的幸福。

最终，经过组织推荐与自荐等环节，评委会共选出张春艳、皮素兰、辛欣、郑春光等67户家庭为“周口市最美家庭”。

此外，为带动更多的家庭树新风、扬正气，市妇联还决定授予曹红霞等10户家庭为“周口市十佳五好文明家庭”。刘坤等895户家庭为“周口市五好文明家庭”。

“双色球”800万大奖花落我市



□晚报记者 宋凤文/图

本报讯 近日，周口市福彩中心传出喜讯，5月22日福利彩票“双色球”开奖，当期全国共开出6注一等奖，奖金为811万元，其中一注花落周口。

售出中奖彩票的投注站位于周口市辖区黄河路。彩票投注站店主张红兵告诉记者

者，5月23日清晨，他来到投注站，打开电脑后，弹出中奖信息，在他的投注站里，前一天售出的彩票中了811万元的大奖。店里售出的彩票中了大奖，对张红兵来说，是一个惊喜，但是回忆中奖彩票的买家时，他却毫无印象。“那张彩票是5月22日下午5点多打出来的，当时店里有七八位顾客，我只忙着打票、收钱。”张红兵说。张红兵查看电脑信息，信息显示中奖彩票是一张“双色球”复式彩票，购彩方式为“8+3”，彩票面值168元。这张彩票获一等奖1注、二等奖两注、三等奖12注及其他奖，中奖总额865万多元。根据中奖人的购彩方式和购彩号码，张红兵说：“可以确定，这是一个长期‘守号’的老彩民。”

最后，周口市福彩中心相关负责人提醒中奖市民请及时兑奖。因为根据规定，“双色球”彩票中奖者应当自开奖之日起60个自然日内兑奖，逾期未兑奖者视为弃奖。

劳动部门提醒：

打工勿忘签订劳动合同



图一

图二

□晚报记者 张洪涛 文/图

本报讯 昨日，记者从市劳动监察支队了解到，工程的层层转包给讨薪工作带来一定麻烦，对此，执法人员提醒广大农民工，在打工时一定签订劳动合同，一旦出现讨薪问题可进行举报。

“麦收时节，农民工讨要工钱的举报会相应增多。”市劳动监察支队执法人员介绍，从这些案件来看，之所以出现农民工讨薪问题，根本原因在于工程的“层层转包”，造成欠薪主体难确定。而一些农民工法律意识淡薄，没有和建筑方签订劳动合同，或合同签订不规范，也是出现欠薪的一个重要原因。

面对麦收前出现的农民工讨薪小高峰，市劳动监察支队及早入手，选派执法

人员深入到各建筑工地和用工集中的地区，张贴宣传图画（如图一），发放宣传卡片（如图二）。并告知农民工一旦遇到欠薪问题，可以向市劳动监察支队举报。

对于，农民工如何规避欠薪的风险？市劳动监察支队执法人员介绍，农民工在打工时，应该签订劳动合同，明确自己的权利和义务。其次，一旦发生讨薪问题，农民工要记清楚工地名称，项目部经理的联系方式，以避免在讨薪过程中出现不必要的麻烦。

为了确保农民工按时拿到工资，日前，周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出了《关于麦收前督促排查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的通知》，要求在麦收前组织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督促排查行动。

专偷病人救命钱 盗窃团伙三人被抓

□晚报记者 朱东一
通讯员 郁发顺 毛俊伟

本报讯 昨日，记者获悉，一专门在医院盗窃病人钱财的4人团伙，其中3人已被警方抓获。

自今年3月，市区各大医院都曾有病人看病钱被盗的现象。“有些人为了看病借了许多钱，没想到却被小偷偷走。”某医院医护人员王先生说。

3月30日11时许，70多岁的李某到市中心医院为病重的孙女看病，她兜里装着1500元现金，孙女的病还没看，钱却被小偷偷走了。李某哭着报了警。

民警见到李某时，她一直在哭。她告诉民警：“当时，小偷偷我兜里的钱时，我感觉到了，我一把拉住那个女子的手，她却把我推倒，拿着钱跑了。”

据了解，七一路派出所接到报案后，迅

速展开侦查，最终锁定4名嫌疑人。

民警从监控录像中获取4名嫌疑人的外貌，但嫌疑人的身份仍无法确定。办案中，民警将嫌疑人的照片发给有类似案件发生过的医院保卫部门，并进行了通报。

至此，类似案件仍有发生。5月12日上午，民警房亚勇接到市中心医院保卫科电话。“医院的保卫人员说，他们发现有几个人与嫌疑人长得非常相似，并且出现在医院附近。”房亚勇说。

民警接到信息，立刻赶到市中心医院。此时，几个嫌疑人正准备偷病人的钱。民警将嫌疑人的照片进行比对后，将3名嫌疑人抓获。

据介绍，郭某，男，50岁，川汇区人；李某，男，41岁，太康县人；刘某，男，51岁，太康县人。面对审讯，3人对结伙在医院多次盗窃他人钱财的事实供认不讳。目前，该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。

被盜明代佛像平安“回家”

□晚报记者 张洪涛

本报讯 位于太康县高贤乡的寿圣寺塔，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，然而有人盯上了塔壁上的佛像。昨日，记者获悉，民警成功抓获犯罪嫌疑人，追回被盗佛像。

位于太康县高贤乡的寿圣寺塔始建于宋代，塔身装饰石佛像200余尊，寿圣寺塔于2013年被国务院批准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（古建筑类）保护单位。

“塔身上的佛像不见了，你们快来看看吧！”4月12日9时许，太康警方接到报警，寿圣寺塔塔身北侧壁上的一尊石佛像被人挖走。接到举报后，太康县公安局立即成立专案组。

经过民警现场勘查发现，被盗石佛像位于寿圣寺塔北壁第三层最东端，距地面高约2.6米，地面散落白色粉末，墙体遗留撬压痕迹。经现场勘验，民警推测嫌疑人应

在两人以上，作案时使用梯子、手电钻等工具。

随后，侦查民警先后到扶沟、淮阳、睢县、柘城、杞县、通许等地调查。同时，专案组在全省范围内发协查通报，积极和海关等部门开展协作，并大面积张贴悬赏通告。

经过民警多方调查，很快，犯罪嫌疑人刘某进入警方视线。专案组发现刘某与因盗窃刚刑满释放的赵某，及一名商丘睢县籍人员联系较多。

5月15日，专案组对刘某、赵某实施抓捕。经审讯，二人交代了他们同商丘睢县人徐某盗窃佛像的犯罪事实。为尽快追回被盗佛像，16日民警到商丘睢县对徐某进行抓捕，17日凌晨民警在徐某家中将其抓获。经讯问，徐某交代了盗窃文物后卖给商丘睢县人张某的犯罪事实。当晚，专案民警将犯罪嫌疑人张某抓获，随后在张某一亲戚家中将佛像追回，至此全案告破。

行窃先演“调虎离山” “穿帮”手机落在现场

□晚报记者 杜欣

本报讯 淮阳县一男一女为行窃，上演一出“调虎离山”，结果却“穿帮”了。他们先打电话将受害人从家中骗出，然后入室行窃。可笑的是，二人行窃后，竟将自己的一部手机忘在现场，成为警方破案的重要线索。5月23日，淮阳警方将犯罪嫌疑人张某、李某抓获归案。

“喂，是老艾吗？我在淮阳西蔡河桥等你，把我送到南关吧……”5月22日，淮阳县以开三轮车为生的艾先生接到一女子电话后，便赶到约定地点，但不见女子踪影，她的电话也打不通，老艾便四处转着拉客挣钱。在此之前，该女子和男子李某某其实就在老艾家附近，等待老艾出门后，女子望

风，男子潜入老艾家中实施盗窃。

事发当晚，老艾回到家中，发现家里被翻箱倒柜，抽屉里的2400元现金被一扫而空，但现场却留有一部手机。老艾立即报警，淮阳警方迅速赶到现场，经侦查发现，这部手机正是犯罪嫌疑人在作案时遗忘在现场的。警方根据这一重大线索，顺藤摸瓜，第二天就将犯罪嫌疑人张某、李某抓获。

原来，张某与受害人老艾认识，曾去过老艾家，熟悉他家的情况，为谋取钱财，心生歹念，便伙同李某某上演了这场闹剧，结果却演砸了。目前，张某、李某某因涉嫌盗窃已被淮阳警方刑拘。

线索提供 耿凯